

焦作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焦医保〔2025〕45号

焦作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六批）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各公立医疗机构：

根据《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六批）的通知》（豫医保办〔2025〕57号）要求，为规范我市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减轻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负担，现就开展第六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调整“结核分枝杆菌耐药基因检测”项目计价单位、价

格和计价说明（见附件）。

二、调整后的相关项目价格为我市公立医疗机构最高政府指导价格。

三、各县（市、区）医保部门要密切关注治理后项目服务量和总费用的变化情况，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防止设备耗材迭代后以申报新增项目等形式变相回溯。

本通知自 2025 年 10 月 15 日起执行。各级医保经办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要尽快更新医保信息系统和医院管理系统数据，及时做好各项衔接工作。

附件：焦作市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第六批）



附件

焦作市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第六批）

序号	财务分类代码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市级价格(元)		乡级价格(元)	县级价格(元)	说明
							三级	二级			
1	H	250502011	结核分枝杆菌耐药基因检测			每种药物	117	117	117	117	同时检测多种药物时,封顶收费 270 元

